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配套道路竹贤南路（兗州路-徐州路）管道专业分包采购公告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配套道路竹贤南路（兗州路-徐州路）管道专业分包已具备采购条件，采购人为安诚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现启动本项目的采购工作，特向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采购公告。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配套道路竹贤南路（兗州路-徐州路）管道专业分包。

2. 项目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区。

3. 采购项目概况：本次采购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配套道路竹贤南路（兗州路-徐州路）管道的专业分包。

4.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港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配套道路竹贤南路（兗州路-徐州路）管道专业分包所有施工内容，施工内容详见清单。

5. 项目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区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并符合采购人要求。

7. 采购控制价为：1163900 元（不含税）。

基准价：1197441.79 元（不含税）。

注：若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8. 施工周期：12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9.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方式。

二、报价及付款

1、报价范围：响应单位对本工程范围内的专业分包进行报价，采购人将根据各家报价情况择确定成交单位。

2、报价方式：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专业分包清单进行报价，专业分包清单格式及内容不允许修改；清单格式详见附件。

3、付款方式：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经甲方审核后，支付至不超过合同暂定金额的 80%；工程项目结算审定后，1 年内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价款 3%作为质保金，业主支付质保金后 3 个月内支付本合同质保金。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资质要求

1. 响应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质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响应人应具备安全许可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二）业绩要求

至少提供 1 个相关业绩，自 2024 年 6 月以来已完成或正在实施的类似业绩，佐证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

（三）信誉要求

1. 供应商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相关主体（含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息，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其响应无效。

2. 对于供应商查询过程中输入信息或查询路径不准确等的，可由采购人在评审会议当天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

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四、项目评审规则

询价采购：本项目采取最低价法，选取报价最低（不含税）作为成交单位。

五、采购文件获取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公告开始时间至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获取：采购公告网页自行下载(<https://www.hkgfztz.com>)。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2.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府前街1号（金陵大道办公区），文件密封后可由响应人直接送达或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若采用邮寄方式的需自行考虑邮件到达时间。

3. 文件接收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程老师 13838211219。

4. 其他有关事项：响应文件以到达时间为准，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航空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hkgfztz.com>）上发布。采购人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诚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府前街1号（金陵大道办公区）

联系人：程老师

联系电话：13838211219

